

10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(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,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格式

本公司河南邦农种业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河南邦农种业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新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(单位名称)的新野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25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(项目名称)第1标段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豫花37号(标的名称)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河南邦农种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4人,营业收入为1520万元,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邦农种业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5月14日

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